

马水镇美丽圩镇文创区项目

(测绘服务)需求书

一、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要求

1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政上独立，合法运行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；

2. 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企业必须取得《测绘资质证书》并具有国家有关部门核发的乙级或乙级以上测绘(工程测量)资质。

二、项目概况

1.项目名称：马水镇美丽圩镇文创区项目（测绘服务）

2.项目业主：阳春市马水镇人民政府

3.地点：阳春市马水镇

4.项目内容：对美丽圩镇客厅前广场进行整体翻新，建设商铺进行招租，销售马水特色农产品、各类文创、创意手工、非遗产品等内容。大概项目投资金额 140 万元。

5.服务范围：主要负责本项目建设内容相关的测绘服务，并按要求提供电子版和纸质版成果。

6.服务费用：按照财政部、国家测绘局关于印发《测绘产品收费标准》[国财字[2002]3号]中的有关规定的收费标准计费，最终以合同价为准。该项目服务费未达到公开招标标准。

三、服务内容

按国家法律法规、行业标准、技术规范完成马水镇美丽圩镇文创

区项目的测绘服务。

四、服务时限

合同签订后，10个工作日内完成提供测量成果(并提供电子版)。

五、支付方式

具体的支付条款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六、其他要求

1.中选中介机构若有违反《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办法》
的规定的行为，将依法严肃处理。

2.中选中介机构须对项目有关情况保密，不得与项目有利益者接
触，做好资料保密工作，保证所有资料不外泄。

阳春市马水镇人民政府

2026年1月4日

